



## 通告 – 展示學生創作計劃

(2122-042)

敬啟者：

學校鼓勵學生在不同場境下發揮他們豐富的創意與想像力，每一件學生的藝術作品，背後都代表着他們的心聲及想說的故事。

為了讓外界認識學生的潛能、了解他們的心聲和聆聽他們想說的故事，學校會將學生的作品製成不同產品，並為學生提供機會，在不同平台向外界義賣相關產品，以支持將他們的創作實體化及 Happy 系列工作室的可持續發展，當中包括：Happy Club、Happy Cafe、Happy Garden 和 Happy Home。Happy 系列工作室能讓學生在實際場境中進行生活技能、社交溝通和工作體驗的學習，以持續栽培學生的不同潛能。

各項產品的建議義賣價會是以製作成本為基礎再加成 15%，全數收益均用作支持產品製作、義賣營運及發展 Happy 系列工作室。現邀請家長及學生一同選擇製作的產品種類，例如：文件夾、紙袋、短袖 T-shirt、風衣、口罩套及水杯等。

基於學生的每件作品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版權法所保護，在學校使用前，必須徵求作為版權持有人的學生同意，方可推行上述計劃。希望 貴家長能給予支持，同意學校使用貴子女的作品製成產品及義賣它們。

請 貴家長填妥回條，並於 11 月 19 日或以前交回學校。如有疑問，歡迎致電學校向霍正東老師查詢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---

郭思穎 謹啟

2021 年 11 月 12 日

## 回條 – 展示學生創作計劃

(2122-042)

(請以☑表示，並於 11 月 19 日或之前交回學校)

本人為\_\_\_\_\_組學生\_\_\_\_\_之家長，已知悉本通告之內容。

甲)

本人及敝子女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	學校使用敝子女的作品製成產品及把產品進行義賣，讓這個計劃得以持續發展。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

乙)

本人及敝子女建議製作以下產品（可複選）：

- 文件夾
- 短袖 T-shirt
- 紙袋
- 口罩套
- 水杯
- 風衣
- 其他（請列明）：\_\_\_\_\_

此覆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2021 年 11 月\_\_\_\_\_日